

公司架構及歷史

歷史沿革及發展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八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我們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中信大錳礦業由中信大錳投資及廣西大錳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為中外合資企業，其成立目的為從事錳的勘探、開採及加工，以及連帶生產錳及錳產品的業務。我們的總部設於香港。我們於中國經營採礦、選礦及下游加工業務，並於加蓬發展採礦及選礦業務。

於中信大錳礦業成立前，大新錳礦及天等錳礦相關的錳開採及加工業務由廣西大錳營運。廣西大錳為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全資國有企業。錳礦開採業務的主要資產包括大新錳礦及天等錳礦的採礦權及土地使用權。廣西大錳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錳的開採、揀選、提煉及加工以及銷售汽車零件。

二零零五年八月二日，廣西大錳與中信大錳投資(中信資源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合資合同。中信資源為一家提供主要商品及策略性天然資源的綜合供應商，尤其集中於石油業務。中信集團間接控制中信資源逾50%權益，中信集團為一家大型中國國有公司集團，從事金融服務、投資控股、房地產及土木基礎設施、製造、資源開發、交易及服務、資訊產業及項目承包。

根據合資合同，倘大新錳礦及天等錳礦的採礦權並無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一日(即中信大錳礦業註冊成立日期後六個月)或之前轉讓予中信大錳礦業，中信大錳投資有權終止合資合同並撤出其於中信大錳礦業的全部投資。我們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取得中信大錳礦業的控制權。中信大錳礦業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相等於484,027,000港元)，其中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等於290,416,000港元)由中信大錳投資以現金方式出資，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等於193,611,000港元)由廣西大錳以若干資產(包括大新錳礦及天等錳礦的採礦權)方式出資。自我們開展業務以來，中信大錳礦業的管理層已實施一系列集中增加生產的擴充計劃，包括引入先進採礦、加工及製造技術以提升設施，並與多家高等學術機構合作，以研發新錳礦產品。由於此等擴充計劃，於往績記錄期間，中信大錳礦業的合併錳礦採礦量由二零零七年的1,053,000噸／年增加至二零零九年的1,106,000噸／年。

我們已透過收購可補足我們的錳礦開採及加工業務的公司的控股股權以擴充我們的業務。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購入欽州新材料70%股權，其後開始生產高碳鉻鐵(一種非錳鐵合金)。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高碳鉻鐵所產生收入分別佔我們的總收入15.5%、15.6%、15.3%及14.7%。我們透過購入華州礦業(持有加蓬的Bembélé錳礦的採礦權、加蓬Bembélé區錳礦勘探權)51%間接股權，擴大我

公司架構及歷史

們的錳產能。此收購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完成，我們預期Bembélé錳礦於二零一一年年第一季末開始營運，並於二零一一年達到約1,150,000噸／年的採礦量。

我們的成立及重組

誠如下文所述，我們已進行一系列的資產及股權重組。我們已就成立及[重組交易]取得一切相關批准。

成立中信大錳礦業

籌備成立中信大錳礦業時，中信大錳投資與廣西大錳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日訂立合資合同，據此，廣西大錳同意透過將若干業務資產轉讓予中信大錳礦業（詳見下文），向中信大錳礦業的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200,000,000元（約193,600,000港元），以換取中信大錳礦業40%股權。中信大錳投資（由中信資源及中信資源的聯屬公司中信裕聯分別最終擁有80%及20%權益）同意向中信大錳礦業的註冊資本注資現金人民幣300,000,000元（約290,400,000港元），以換取中信大錳礦業60%股權。

根據合資合同，廣西大錳向中信大錳礦業注入以下資產：

1. 大新錳礦及天等錳礦的營運資產及負債，其中包括流動資產、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及設備、無形資產、流動負債、長期負債及長期投資（即一間附屬公司的77%股權及天等大錳的60%股權，總估定價值為人民幣61,274,200元）；
2. 大新錳礦及天等錳礦的採礦權，總估定價值為人民幣111,352,900元；
3. 廣西大錳、大新錳礦及天等錳礦擁有的土地使用權，由該等土地使用權轉讓予中信大錳礦業當日起計為期50年，有關土地分別位於廣西崇左市大新縣及天等縣，總面積為4,470,127.43平方米，而總估定價值為人民幣61,459,100元；
4. 廣西斯達特的50.98%股權，為一項長期投資，估定價值為人民幣7,095,000元；及
5. 廣西大寶的60%股權，為一項長期投資，估定價值為人民幣1,613,100元。

上述資產的價值乃按照中國多家獨立專業估值師提供的若干估值報告進行評估。此等資產的總估定價值約為人民幣242,800,000元，反映較廣西大錳的協定出資金額人民幣200,000,000元超出人民幣42,800,000元。該項超出金額乃計入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結餘中，其中人民幣10,700,000元已於二零零六年償付，餘額人民幣32,100,000元則於二零零七年償付。上

公司架構及歷史

述資產及負債並不包括於中信大錳礦業成立前由廣西大錳管理及(如適用)營運的非營運資產，例如醫院、學校、食堂、員工宿舍及其他設施等。

合資合同進一步規定(i)自中信大錳礦業獲注入資產當日起中信大錳礦業將享有及承擔有關該等資產的一切權利及責任，及(ii)廣西大錳將就所有不包括於上文(1)至(5)段所闡明範圍的資產保留及承擔一切權利及責任。此外，廣西大錳為所轉讓的業務資產提供若干保證，並承諾倘中信大錳礦業因廣西大錳違反保證而蒙受任何損失時向中信大錳礦業作出彌償。我們已獲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廣西大錳若違反任何該等保證(如有)，則我們於最初知悉或應當知悉後兩年內有權在法院強制執行我們根據該等保證的權利，而我們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在合資合同簽立當日起計二十年後屆滿。

我們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取得中信大錳礦業的控制權，並將中信大錳礦業及其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併入本集團經營業績作綜合計算。

根據一項與廣西大錳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訂立的增資協議，中信大錳投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向中信大錳礦業注資現金人民幣255,600,000元(包括支付註冊資本人民幣79,700,000元及支付溢價人民幣175,900,000元)。資本增加數額乃經參考基於中國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根據中國普遍採用的適用估值準則進行並經廣西國資委批准的估值的中信大錳礦業的資產淨值釐定。因此，中信大錳礦業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579,700,000元，且由於中信大錳投資獨自負責投入此項注資，其於中信大錳礦業的股權由60%增加至65.5%，而廣西大錳於中信大錳礦業的股權則從40%攤薄至34.5%。

收購和成立其他主要附屬公司以及其他投資

欽州新材料

欽州新材料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000,000元。欽州新材料的許可業務範圍為生產及銷售錳礦石及鉻礦石。伍財合女士及文順貴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持有欽州新材料100%股權。

二零零七年二月，我們透過認購欽州新材料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3,000,000元購入欽州新材料43.34%股權。同時，欽州市明盛冶金貿易有限公司(由伍財合女士及文順貴先生全資擁有的獨立第三方)透過認購欽州新材料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9,000,000元購入欽州新材料30%股權。此外，伍財合女士及文順貴先生在我們及欽州市明盛冶金貿易有限公司注資之後，其股權降至26.66%，彼等以人民幣3,000,000元將其於欽州新材料的26.66%股權轉讓予我們。經

公司架構及歷史

過上述交易之後，欽州新材料的總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30,000,000元，而我們合共購入欽州新材料70%的股權。

我們決定收購欽州新材料，是因為我們正於非錳鐵合金方面尋求合適的機遇以輔助錳礦業務，而此舉亦可能改善我們的盈利能力。欽州新材料當時的股東伍財合女士及文順貴先生由於並無足夠資金擴大生產以應付市場需求，而我們能提供所需資金及強大的品牌，彼等遂同意向我們出售欽州新材料70%的股權。彼等亦預期欽州新材料可藉助我們於煉鋼業的穩定客戶基礎而拓展業務。在收購後伍財合女士及文順貴先生繼續間接持有欽州新材料其餘30%股權，因而亦可受惠於高碳鉻鐵生產與我們的錳礦業務產生的協同效應。基於上述理由，我們得以按各方同意的欽州新材料淨資產的賬面值商定折讓收購價。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根據上海東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廣西分所進行的估值，欽州新材料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7,460,000元。折讓涉及的總額達人民幣11,460,000元。

華州礦業

華州礦業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四日在加蓬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總註冊資本為10,000,000中非法郎（約23,333美元）。華州礦業持有Bembélé錳礦的採礦權及Bembélé區錳礦的勘探權，上述兩者均位於加蓬。華州礦業的許可業務範圍包括進行礦業方面的探礦、勘探、國際交易、採礦、加工、投資及管理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年初前後期間，寧波華州集團與中信大錳礦業洽商，中信大錳礦業開始考慮與寧波華州礦業投資有限公司（「寧波華州礦業」）就加蓬的採礦機遇方面進行戰略合作的可行性。寧波華州礦業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完成實地考察及滿意的盡職調查審核後，雙方協定，中信大錳礦業與寧波華州礦業應藉助寧波華州礦業當時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華州礦業所持有的勘探及採礦權益，在加蓬共同經營及投資於潛在的採礦業務。

寧波華州集團旗下參與加蓬項目的實體為寧波華州礦業及寧波礦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寧波礦業投資」）。寧波華州礦業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採礦活動的投資。寧波礦業投資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持有寧波華州礦業的25%股權。華布島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前稱 Huazhou Group Co. Ltd）為一間中國公司，從事銷售煤及相關產品以及房地產發展，其持有寧波華州礦業的39%股權。寧波礦業投資及其附屬公司的成立相信是為了方便 Huazhou Group Co. Ltd. 進軍採礦業。購入Bembélé錳礦採礦權的機會，乃由寧波礦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中一名業務夥伴向其提出，其時該

公司架構及歷史

業務夥伴對於自行拓展該項商機不感興趣。寧波礦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經仔細考慮後，決定冒這個商業風險，因為其相信拓展海外採礦業務，符合公司的商業利益。

根據寧波華州礦業、寧波礦業投資與中信大錳礦業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訂立的加蓬採礦項目發展合作框架協議，各方協定(i)寧波華州礦業須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即 Future Idea Investments Limited (「Future Idea」)；(ii) Future Idea 則須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即華州英屬處女群島；(iii)寧波華州礦業繼而須轉讓其於華州礦業的85%股權予華州英屬處女群島；及(iv)中信大錳礦業繼而須向 Future Idea 購入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60%股權。因此，中信大錳礦業將透過其於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60%直接股權購入華州礦業的51%間接股權，而華州英屬處女群島則將持有華州礦業85%股權。據觀察所得，位於加蓬的礦業公司通常擁有最少一名股東為加蓬實體或加蓬自然人，現擬寧波華州礦業持有的15%股權其後將轉讓予一間加蓬法人實體及／或一名加蓬自然人(如有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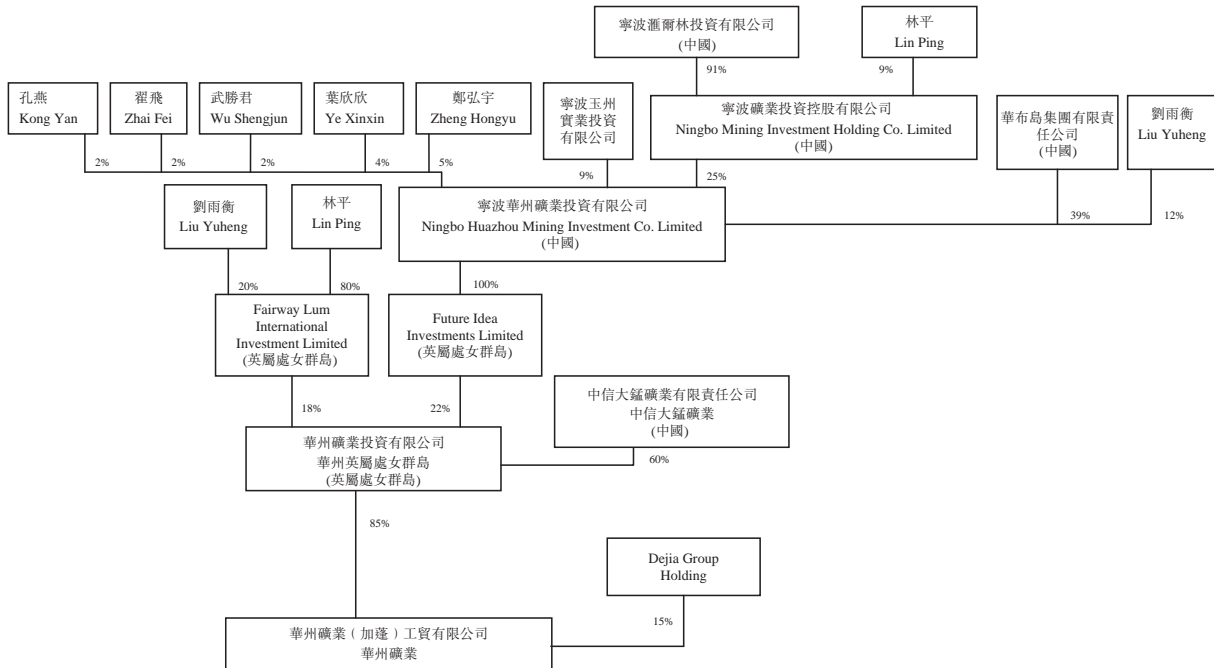
作為落實加蓬採礦項目發展合作框架協議的一部分，Future Idea 於二零零七年將華州英屬處女群島已發行股本的18%轉讓予 Fairway Lu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Fairway Lum」)。Fairway Lum 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由林平及劉雨衡分別持有80%及20%股權。林平，中國國民，是寧波滙林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的一名股東，兼任寧波礦業投資及寧波華州礦業董事長。劉雨衡，中國國民，持有寧波華州礦業12%股權。

其後，根據中信大錳礦業與 Future Idea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Future Idea 轉讓其於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60%股權(包括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30,000股股份)予中信大錳礦業。上述轉讓的代價共達15,880,000美元(約123,864,000港元)，當中包括(i)向 Future Idea 支付6,600,000美元及(ii)代表 Future Idea 向華州英屬處女群島借出3,460,000美元免息股東貸款(「Future Idea 股東貸款」)，及(iii)注資5,820,000美元(約45,396,000港元)。該項5,820,000美元的金額乃作為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營運資金，並視作由中信大錳礦業、Future Idea 及 Fairway Lum 按其各自於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持股比例(即60%(3,492,000美元)、22%(1,280,400美元)及18%(1,047,600美元)出資。代價金額由有關各方經一系列磋商決定，當中考慮到以下因素：(a)寧波華州礦業就取得於加蓬的勘探及採礦權所產生成本及承擔的風險；(b)寧波華州礦業持有勘探及採礦權益所在地區的錳礦儲量以及鐵、鉛及鋅的潛在價值；及(c)寧波華州礦業就進行加蓬項目所承擔的風險及負債。於本文件日期，我們已向 Future Idea 悉數支付買入價，並已向華州英屬處女群島注資。Future Idea 股東貸款將於相關事項前以本集團自有資金償還，其不會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日，寧波華州礦業轉讓其於華州礦業的15%股權予 Dejia Group Holding。Dejia Group Holding 為於加蓬註冊成立的獨立第三方，以向寧波華州礦業收購華州礦業15%股權。Dejia Group Holding 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的若干個人，大部分為加蓬居民。Dejia Group Holding 並無國有所有權。Dejia Group Holding 不會參與管理及／或營運華州礦業。

公司架構及歷史

華州礦業現時的股權結構如下：

華州礦業及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股權結構



Lin Yun Hua (代表 Future Idea) 及林平 (代表 Fairway Lum) 為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董事。除此以外，寧波華州礦業、寧波礦業投資、Future Idea 及 Fairway Lum 各自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以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士。

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其他董事為李維健、馬詩鎔及農德連，該等董事由中信大錳礦業委任，並代表中信大錳礦業駐任華州英屬處女群島董事會。除上述董事會代表外，華州英屬處女群島亦有三名監事負責監管該公司的管理。該三名監事為陳基球、詹海青及劉雨衡，前兩者代表中信大錳礦業，後者則代表 Future Idea 及 Fairway Lum。此外，下列個人代表中信大錳礦業承擔作為華州英屬處女群島及華州礦業高級管理層的部分不同職責與責任。

華州英屬處女群島：

- (i) 馬詩鎔，總經理；
- (ii) 劉新華，常務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及
- (iii) 宋春，副總經理。

華州礦業：

- (i) 農德連，總經理；
- (ii) 黎兆明，副總經理；及
- (iii) 阮朝寅，副總經理。

此外，中信大錳礦業已委任代表於華州礦業多個部門承擔主要職務。以上安排讓中信大錳

公司架構及歷史

礦業得以在華州英屬處女群島及華州礦業的各個管理及營運級別均維持控制權，確保華州礦業的營運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該項權益轉讓須待華州礦業取得Bembélé錳礦的最終採礦權後方可完成。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最終採礦權擁有人應具有根據加蓬法律及法規的合法權利，以(其中包括)於有關範圍內勘探、抽取及處置礦物，並應已就有關加蓬當局所批准有關地區取得由加蓬總統或其授權官員發出的採礦許可證。

加蓬政府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就有關Bembélé錳礦向華州礦業授予錳礦採礦許可證，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知會華州礦業有關許可證事宜，自該日起採礦許可可根據其條款對加蓬國及華州礦業予以強制執行。董事認為該許可證屬股權轉讓協議所載列Bembélé錳礦的最終採礦權。因此，中信大錳礦業購入華州礦業51%間接股權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完成。由於華州礦業自註冊成立起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期間並未進行任何重大業務交易，中信大錳礦業購入華州礦業51%間接權益作為資產收購入賬。

大新化工

大新化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7,157,059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我們以代價人民幣4,200,000元向住友商事(中國)商業有限公司購入大新化工的14.38%權益，住友商事(中國)商業有限公司決定於其負責人員退休及永久撤離中國前出售其於大新化工的所有股權。該代價相當於大新化工總註冊資本人民幣27,157,059元的14.38%，連同合共人民幣295,886元的利息款項。七名個人合共擁有大新化工的74.57%股權，廣西大錳則擁有其餘11.05%股權。在該七名個人當中，有四名現為本集團僱員，合共持有68.77%權益；另外兩名受聘於廣西大錳及其附屬公司，合共擁有5%權益；餘下一名擁有0.80%權益的個人則為獨立第三方。大新化工的許可業務範圍為生產及銷售硫酸。

廣西斯達特

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廣西斯達特股東同意將廣西斯達特的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10,000,000元，由中信大錳礦業以現金全數出資。隨現金出資後，中信大錳礦業於廣西斯達特的股權由50.98%增加至71.17%。

中信大錳(廣西)

中信大錳(廣西)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我們擁有中信大錳(廣西)的100%股權。中信大錳(廣西)的許可業務範圍為投資於採礦業，以及銷售和分銷礦產品及採礦設備。

公司架構及歷史

北部灣新材料

北部灣新材料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日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我們擁有北部灣新材料的100%股權。北部灣新材料的許可業務範圍為(其中包括)生產及銷售錳產品。

田東新材料

田東新材料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我們擁有田東新材料的100%股權。田東新材料的許可業務範圍為(其中包括)生產及銷售錳產品。

崇左新材料

崇左新材料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我們擁有崇左新材料的100%股權。崇左新材料的許可業務範圍為(其中包括)生產及銷售錳產品。

天等新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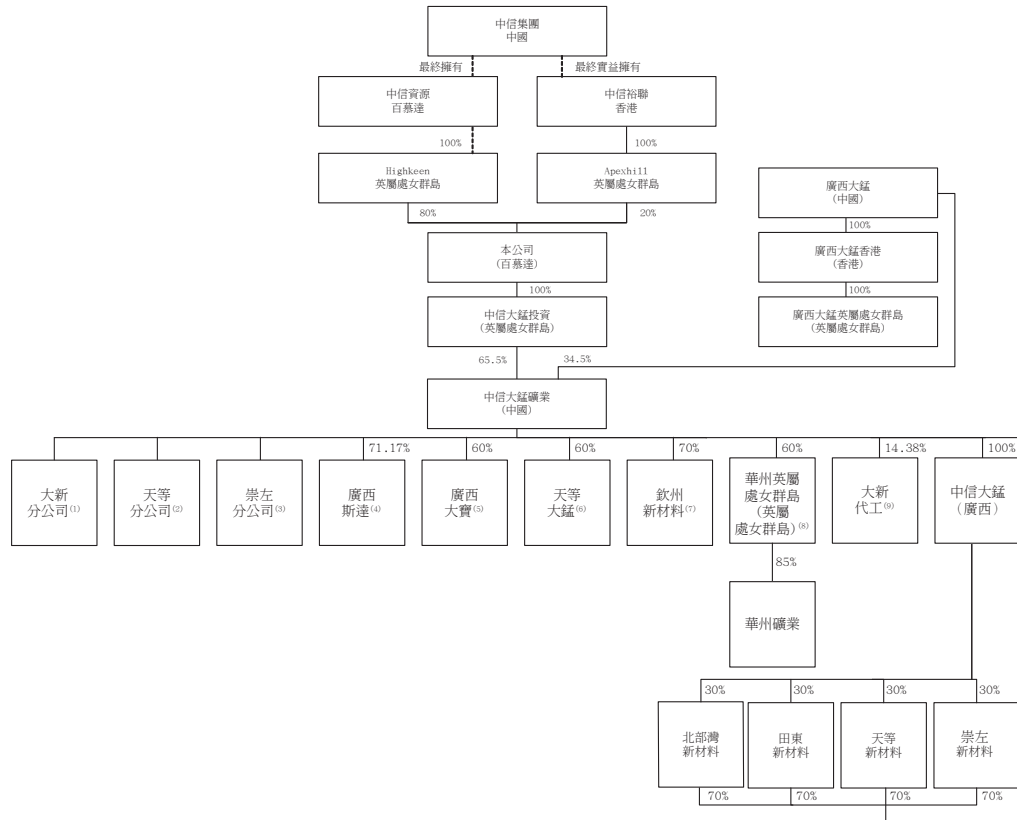
天等新材料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我們擁有天等新材料的100%股權。天等新材料的許可業務範圍為(其中包括)生產及銷售錳產品。

重組

本公司進行了重組，有關詳情見下文。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中信大錳礦業，而中信大錳礦業則持有從事錳採礦及加工業務的所有營運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士。[我們已就重組交易取得一切有關批准。]有關我們的成立及重組交易的其他詳情(包括我們已獲取的有關政府批准)，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

公司架構及歷史

下圖載列緊接重組前我們的股權結構(所有百分比均為概約數字)。



附註：

- (1) 大新分公司為中信大錳礦業的分公司，並非一個獨立法律實體。其主要從事大新錳礦的營運，涉及錳礦的開採及加工業務。
- (2) 天等分公司為中信大錳礦業的分公司，並非一個獨立法律實體。其主要從事天等錳礦的營運，涉及錳礦的開採及加工業務。
- (3) 崇左分公司為中信大錳礦業的分公司，並非一個獨立法律實體。其主要從事崇左基地的營運。
- (4) 廣西錫山礦業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採礦業務，持有廣西斯達特的20.59%權益。其由 Pan Chuan Xing 及 Pan Chuan He 分別持有84.76%及15.24%權益。Pan Chuan Xing 亦為廣西斯達特董事會副主席兼銷售部門主管。

靖西縣錳礦持有廣西斯達特的8.24%權益，其為靖西地方政府全資擁有的國有實體，主要從事採礦業務。其廠房經理身兼廣西斯達特董事。
- (5) 廣西大新縣寶康鐵合金廠持有廣西大寶的40%權益。此廠由廣西大寶董事 Meng De Min 全資擁有。
- (6) 嘉興市耀華物資貿易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貿易業務，持有天等大錳的40%權益。其由 Lu Ming Yao 及 Chen Chun Ping 分別持有80.67%及19.33%權益。Lu Ming Yao 亦為天等大錳董事會副主席兼總經理。
- (7) 欽州市港區明盛冶金貿易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貿易業務，持有欽州新材料的30%權益。其由文順貴及伍財合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文順貴亦為欽州新材料董事會副主席。

公司架構及歷史

- (8) Future Idea Investment Limited 為第三方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由寧波華州礦業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該公司持有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22%權益。Fairway Lu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為第三方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由林平及劉雨衡分別持有80%及20%權益；該公司持有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18%權益。Lin Yun Hua (代表 Future Idea Investment Limited) 及林平 (代表 Fairway Lu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分別為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董事。

有關上文附註(4)至(8)，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所有非全資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士的所有上述少數股東(及其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並無於本集團該等非全資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士的管理層承擔任何職務及責任。

- (9) 廣西大錳持有大新化工的11.05%權益，其餘74.57%股權則由七名個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擁有，彼等各自於大新化工的股權如下：李建文(41.99%)、劉忠林(24%)、梁配軍(4.26%)、農永軍(2.04%)、黎奮其(0.80%)、謝成煒(0.74%)及龐慶添(0.74%)。

我們的重組主要涉及(其中包括)下列步驟。

(1) 廣西大錳英屬處女群島購入本公司34.5%股份

二零一零年[●]月[●]日，廣西大錳英屬處女群島以股本注資方式向本公司注入總額人民幣[●]元，而本公司則向廣西大錳英屬處女群島配發及發行[●]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全部股份均已繳足。

經上述配發後，本公司由Highkeen、Apexhill及廣西大錳英屬處女群島分別持有[52.40]%、[13.10]%及[34.50]%權益。

(2) 中信大錳投資購入中信大錳礦業34.5%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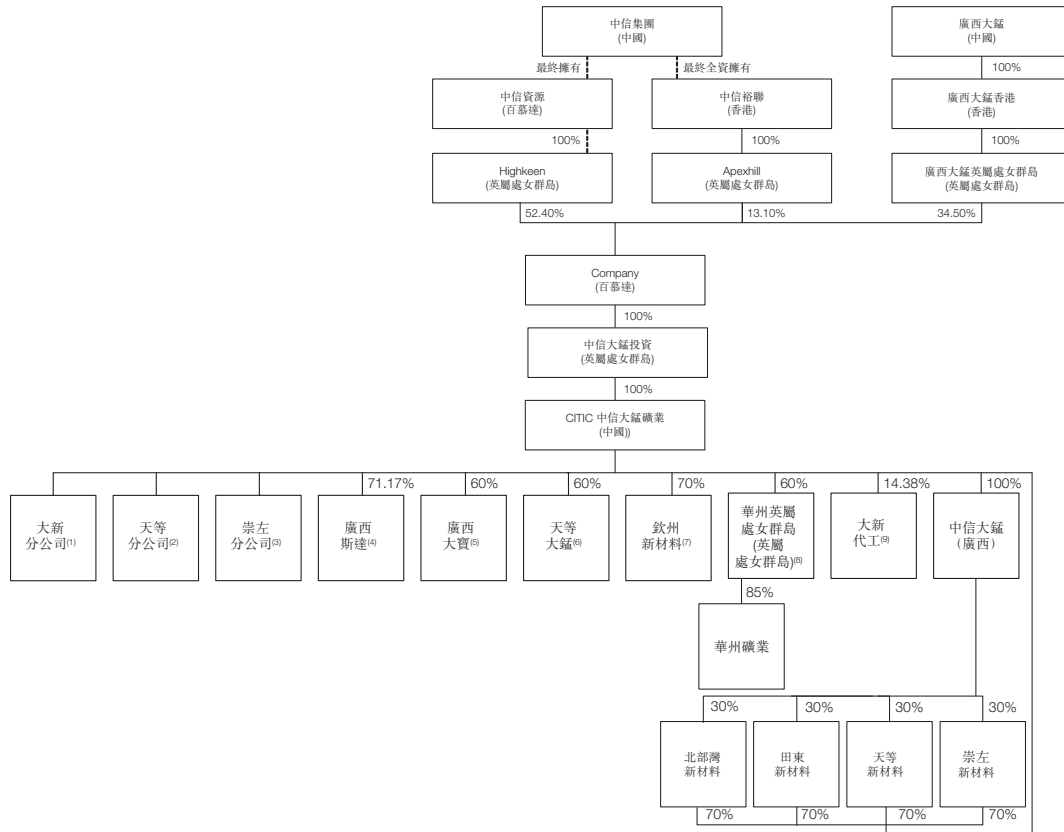
二零一零年[●]月[●]日，中信大錳投資按代價人民幣[●]元購入廣西大錳於中信大錳礦業的34.5%股權。收購完成後，中信大錳礦業由中信大錳投資全資擁有，成為中國的一家全外資企業。

有關我們的成立及重組交易的其他詳情(包括我們已獲取的有關政府批准)，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

公司架構及歷史

公司架構

下圖展示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公司架構：



附註：

- (1) 大新分公司為中信大錳礦業的分公司，並非一個獨立法律實體。其主要從事大新錳礦的營運，涉及錳礦的開採及加工業務。
- (2) 天等分公司為中信大錳礦業的分公司，並非一個獨立法律實體。其主要從事天等錳礦的營運，涉及錳礦的開採及加工業務。
- (3) 崇左分公司為中信大錳礦業的分公司，並非一個獨立法律實體。其主要從事崇左基地的營運。
- (4) 廣西錫山礦業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採礦業務，持有廣西斯達特的20.59%權益。其由 Pan Chuan Xing 及 Pan Chuan He 分別持有84.76%及15.24%權益。Pan Chuan Xing 亦為廣西斯達特董事會副主席兼銷售部門主管。
靖西縣錳礦持有廣西斯達特的8.24%權益，其為靖西地方政府全資擁有的國有實體，主要從事採礦業務。其廠房經理身兼廣西斯達特董事。
- (5) 廣西大新縣寶康鐵合金廠持有廣西大寶的40%權益。此廠由廣西大寶董事 Meng De Min 全資擁有。
- (6) 嘉興市耀華物資貿易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貿易業務，持有天等大錳的40%權益。其由 Lu Ming Yao 及 Chen Chun Ping 分別持有80.67%及19.33%權益。Lu Ming Yao 亦為天等大錳董事會副主席兼總經理。
- (7) 欽州市港區明盛冶金貿易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貿易業務，持有欽州新材料的30%權益。其由文順貴及伍財合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文順貴亦為欽州新材料董事會副主席。
- (8) Future Idea Investment Limited 為第三方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由寧波華州礦業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該公司持有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22%權益。Fairway Lu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為第三方英屬處女群島公

公司架構及歷史

司，由林平及劉雨衡分別持有80%及20%權益；該公司持有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18%權益。Lin Yun Hua (代表 Future Idea Investment Limited) 及林平 (代表 Fairway Lu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分別為華州英屬處女群島的董事。

有關上文附註(4)至(8)，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所有非全資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士的所有上述少數股東 (及其實益擁有人) 均為獨立第三方，並無於本集團該等非全資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士的管理層承擔任何職務及責任。

- (9) 廣西大錳持有大新化工的11.05%權益，其餘74.57%股權則由七名個人 (均為獨立第三方) 擁有，彼等各自於大新化工的股權如下：李建文 (41.99%)、劉忠林 (24%)、梁配軍 (4.26%)、農永軍 (2.04%)、黎奮其 (0.80%)、謝成煒 (0.74%) 及龐慶添 (0.74%)。